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2年省级财政农业公共安全与资源保护利用工程--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能力提升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及在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该项目主管部门（单位）是绵竹市农业农村局，主要负责项目实施方案的制订，组织项目实施，资金使用管理等。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依据。

依据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财政农业公共安全与生态资源保护利用工程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川财农〔2022〕58号），结合我市实际，制定《绵竹市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能力提升项目实施方案》并执行该方案，完成项目立项、资金申报。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严格按照《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修订四川省省级财政现代农业发展工程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等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川财农［2021］145号）执行。支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能力提升工程，主要用于国家（省级）追溯平台推广应用及业务培训、追溯示范标杆培育创建、追溯市场化推广等。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根据实际所需，采购一批追溯设备，开展业务培训，标杆示范企业并在追溯平台开展业务等情况合理分配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开展国家（省级）追溯平台推广应用及业务培训、追溯示范标杆培育创建、追溯市场化推广。一是培训指导工作机构、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运用国家（省级）追溯平台开展监管、追溯业务工作。二是对追溯示范企业（基地）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调度、督促。三是实施协议化管理，与追溯示范企业签订国家（省级）追溯平台使用协议，明确主体责任、目标任务。四是健全考核机制，细化考核内容，严格考核管理。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具体工作任务目标：培育追溯示范企业13家；每家示范企业应用省级追溯平台录入产品收获批次50条以上、应用国家追溯平台录入销售批次60条以上。县域内入驻主体运用省级追溯平台上传产品生产批次信息1000条以上、运用国家追溯平台上传销售批次信息1200条以上。县级工作机构运用国家（省级）追溯平台开展监管、监测、执法业务合计300次以上。

资金分配：追溯设备配备6.5万元；业务培训3.5万元；扫码领红包7万元；两年技术指导及技术咨询费4万元；广告宣传及制度牌制作费3万元；耗材1万元。

实施进度计划： 2022年6—7月，制定项目实施方案； 2022年7月—12月，开展追溯项目技术培训指导，采购配备追溯设备、制度上墙等； 2022年8月—2022年12月底，实时指导企业开展追溯业务及运用平台开展追溯相关信息录入及追溯码使用；2022年12月，完成相关数据和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做好项目验收的相关准备工作。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一是为全面了解工作开展情况及工作成效，切实加强对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提升项目监督管理，成立项目绩效考评工作组。二是依据制定的项目方案，项目是否按进度完成，完成的质量是否经过能力验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申报资金25万元，项目批复25万元，无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财政农业公共安全与生态资源保护利用工程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川财农〔2022〕58号），下达项目资金25万元，其中省级财政资金25万元。

2. 资金到位。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能力提升项目到位资金25万元，其中省级财政资金2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支出25万元，其中财政资金25万元。2022年，按照《绵竹市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能力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的要求，有序按进度支付项目资金：支付10家追溯示范企业购买设备设施补助资金6.5万元；支付辖区内生产经营主体和监管人员100人追溯平台上机操作业务培训费3.42万元；支付5家示范企业开展“扫码领红包”追溯市场化推广试点项目资金6.9万元；聘请三方机构开展合格证追溯业务市场运用推广服务，建立合格证代开点2个并指导企业开展追溯业务，支付服务经费3.88万元；营造农产品质量安全氛围，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宣传，为生产经营主体配置追溯业务流程图、操作规范等追溯管理制度牌，支付耗材经费4.3万元。共计使用资金14.98万元。项目剩余的生产主体追溯平台应用奖励资金10.02万元，由于2022年11-12月绵竹市发生新冠疫情而推迟验收支付，于2023年1月完成支付。项目共支出资金25万元，项目资金的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符合项目实施方案，合规合法，并与预算相符，资金使用安全、规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绵竹市农业农村局为项目主管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是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一是制定科学合理的实施方案并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工作机制，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明确专人负责，安排1名追溯业务人员负责培训指导工作机构、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运用国家（省级）追溯平台开展监管、追溯业务工作。建立调度机制，实行调度制度，每月对追溯示范企业（基地）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调度、督促。实施协议化管理，与追溯示范企业签订国家（省级）追溯平台使用协议，明确主体责任、目标任务。健全考核机制，细化考核内容，严格考核管理。二是严格按照方案执行。1.组织党组会议讨论决定方案；2.按照程序完成德阳市局报批；3.层层遴选示范企业；4.聘请三方机构购买服务；5.组织实施按合同和方案组织验收；6.通过党组会议审核按流程支付项目资金。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按法律法规及项目制度实施项目，设备设施、培训等项采取公开招标、政府采购方式进行，严格执行项目公示等有关规定。

(三)项目监管情况。一是制定实施方案，落实工作责任分工，统一项目实施行为规范。二是按照进度安排科学推进。三是加强监督管理，不定期开展督导检查，确保政策落实到位。四是规范原始记录档案的管理，确保过程受控。五是严格执行相关要求。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绵竹市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能力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的要求，全面完成计划任务。

**1.** 遴选了10家追溯示范企业，各示范企业按要求自主配齐追溯信息录入设备、带码追溯合格证开具设备等配套设备10台套，完成验收。

2. 完成对辖区内生产经营主体和监管人员100人开展追溯平台上机操作培训2次。

3. 完成5家示范企业开展“扫码领红包”追溯市场化推广试点，以宣传企业促进产品销售。

4. 完成聘请三方机构开展合格证追溯业务市场运用推广服务，建立合格证代开点2个并指导企业开展追溯业务。

5. 营造农产品质量安全氛围，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宣传，并为生产经营主体配置了追溯业务流程图、操作规范等追溯管理制度牌，完成安装并验收。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培育示范企业、推动农产品追溯合格证制度执行。为提高示范企业主动性，层层遴选了10家企业开展追溯示范和5家主体农产品扫码领红包，建立合格证市场化运用开具点2个，通过项目对购买设备设施给予奖补，有效提升和带动了全市追溯信息录入、追溯合格证开具的能力。

2. 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通过项目的示范带动，增强了生产主体的责任意识，安全意识，取得极高的群众满意度，社会效益非常显著。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的示范带动，积极探索了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的有效模式，推动了国家（省级）追溯系统及承诺达标合格证在食用农产品生产领域和销售环节的应用，收到较好的推广效果。带动区域农产品生产主体的生产经营行为得到进一步规范，主体责任意识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方式进一步转变，监管能力得到增强，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进一步提升，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二）存在的问题

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市场运用还不到位，查证索票不严，生产环节开具合格证主动性差，生产和销售环节衔接还不够。市场化推广还缺后续资金带动。

（三）相关建议。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的要求，应加强追溯和合格证制度执法办案。协调国家平台与成熟的网络购物平台结合共同推动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的开具、运用，有效提高消费者体验参与度和大众监督水平，重构生产者与消费者之间的信任。从生产加工、市场管理和消费端形成各方合力最终倒逼生产主体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

绵竹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元月2日